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8)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5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預計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少於約126.3百萬澳門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1.5百萬澳門元。

該由盈轉虧主要由於收益減少。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較上一年度減少約40%至45%，或約262.4百萬澳門元至286.3百萬澳門元，以及本年度的整體毛利較上一年度減少約48%至52%，或約56.8百萬澳門元至61.5百萬澳門元，主要由於裝修工程減少。

本公司仍正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且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業績尚未最終完成並可予調整(如有)。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公佈。

承董事會命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鎮宇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鎮宇先生、李瑞娟女士、陸惠德先生及何光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秉鴻先生、林至穎先生、李國輝先生及蔡景良先生。